

证券代码：835232 证券简称：特毅股份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江苏盛乾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议案

公司编写了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数据审核工作已结束，现提请股东大会审核。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实际经营情况，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编制了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经营发展计划，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五）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2018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

勉尽责。

(六)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计划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9:00 至 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12-88602032

(二) 会议费用：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